

证券简称：方大炭素

证券代码：600516

公告编号：2016—018

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股份质押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近日，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收到控股股东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辽宁方大”）股票质押的通知：辽宁方大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2,000万股质押给中国进出口银行，质押登记日为2016年3月29日，质押期限一年。上述质押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.16%，并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相关手续。

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辽宁方大持有本公司股份730,782,992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42.51%，其中已质押的股份数为60,500万股，占其持股总数的82.79%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5.19%。

辽宁方大本次股份质押主要用于融资周转，辽宁方大资信状况良好，具备资金偿还能力，未来资金还款来源包括营业收入、营业利润、上市公司分红等。本次质押风险可控，不会导致本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。如出现平仓风险，辽宁方大将采取包括补充质押、提前还款等措施应对上述风险。上述质押事项如若出现其他重大变动情况，本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披露。

特此公告。

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6年4月6日